

股票代碼：1338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Marquee Place, Suite 300, 430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台北辦事處：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橋頭第三工業區
電話：86-769-8590389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9
(七)關係人交易	50~54
(八)質押之資產	5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其 他	5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大陸投資資訊	59~61
4.主要股東資訊	61
(十四)部門資訊	6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廣華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華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九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八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華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廣華集團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有效性與執行細項測試；瞭解廣華集團之收入認列會計處理並評估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選定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表單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再者，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貨情形。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存貨評價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廣華集團在財務報表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廣華公司係製造及銷售各種汽車飾件及電子塑膠零配件，主要銷售客戶係為日系三大車廠，各種車款銷售狀態，使得存貨去化的程度與銷售價格的波動受到影響，可能導致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風險。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廣華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集團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如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之政策；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檢視廣華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合理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評估集團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華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連淑英



江中儀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140,907	21	2,769,790	2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1,230,671	12	859,469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46,885	-	71,814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105,311	1	162,824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191,587	21	1,928,935	19	2170	應付帳款		1,350,637	13	1,147,638	11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1,058,981	10	835,829	8	2213	應付設備款		46,081	-	48,551	-
1410	預付款項		136,321	2	105,141	1	2219	其他應付款		389,177	4	357,246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95,870	2	179,21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7,983	1	43,25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7,660	1	83,66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93,328	1	117,320	1
			5,858,211	57	5,974,387	59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六(十一))		112,672	1	255,158	2
非流動資產：													
15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8,587	-	20,45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		66,812	1	63,17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354,745	4	303,826	3				3,462,672	34	3,054,627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3,146,571	30	3,111,574	31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707,049	7	568,292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17,854	1	120,074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4,489	-	26,83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194,120	2	237,486	3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4,428	2	86,142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711	-	21,085	-
			4,495,869	43	4,117,130	41				325,685	3	378,645	4
								負債總計		3,788,357	37	3,433,272	34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3100	股本		838,400	8	838,400	8				838,400	8	838,400	8
3200	資本公積		2,787,090	27	2,787,090	28				2,787,090	27	2,787,090	2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5,804	6	525,751	5				565,804	6	525,75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28,338	7	499,413	5
3350	未分配盈餘									2,176,429	21	2,459,448	24
			3,470,571	34	3,484,612	34				3,470,571	34	3,484,612	34
3400	其他權益		(784,319)	(8)	(728,338)	(7)				(784,319)	(8)	(728,338)	(7)
	股東權益小計		6,311,742	61	6,381,764	63				6,311,742	61	6,381,764	63
非控制權益：													
36XX	非控制權益		253,981	2	276,481	3				253,981	2	276,481	3
	權益總計		6,565,723	63	6,658,245	66				6,565,723	63	6,658,245	66
資產總計		\$	10,354,080	100	10,091,51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354,080	100	10,091,517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余 澤 民

經理人：黃 建 中

會計主管：黃 盛 昌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6,166,478	100	7,427,87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4,772,317	77	5,520,730	74
	營業毛利	1,394,161	23	1,907,146	2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57,731	4	350,800	5
6200	管理費用	582,625	10	694,201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6,567	5	300,996	4
6450	預期信用(利益)減損損失	1,200	-	(24,186)	-
6300	營業費用合計	1,138,123	19	1,321,811	18
	營業淨利	256,038	4	585,335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41,193	1	32,77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9,854	3	69,897	1
7050	財務成本	(36,539)	(1)	(66,76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2,954)	-	(51,791)	-
	(附註六(五))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1,554	3	(15,879)	-
	稅前淨利	417,592	7	569,456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30,273	2	177,666	3
	本期淨利	287,319	5	391,790	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130)	-	(1,204)	-
834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項目	15,857	-	(263,645)	(3)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727	-	(264,849)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0,128)	(2)	44,505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3,664)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0,128)	(2)	40,84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6,401)	(2)	(224,008)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0,918	3	167,782	2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94,505	5	400,534	5
8620	非控制權益	(7,186)	-	(8,744)	-
		\$ 287,319	5	391,790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8,524	4	171,609	2
8720	非控制權益	(37,606)	(1)	(3,827)	-
		\$ 200,918	3	167,782	2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51		4.7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50		4.7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余澤民



經理人：黃建中



會計主管：黃盛昌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838,400	2,787,090	471,140	316,971	2,611,393	(21,883)	(93,438)	(384,092)	(499,413)	6,525,581	258,322	6,783,903
本期淨利(損)	-	-	-	-	400,534	-	-	-	-	400,534	(8,744)	391,7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4,694	(951)	(252,668)	(228,925)	(228,925)	4,917	(224,0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0,534	24,694	(951)	(252,668)	(228,925)	171,609	(3,827)	167,78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4,611	-	(54,611)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82,442	(182,442)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3,440)	-	-	-	-	(293,440)	-	(293,44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21,986)	-	-	-	-	(21,986)	21,986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38,400	2,787,090	525,751	499,413	2,459,448	2,811	(94,389)	(636,760)	(728,338)	6,381,764	276,481	6,658,245
本期淨利(損)	-	-	-	-	294,505	-	-	-	-	294,505	(7,186)	287,3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8,722)	(11,841)	14,582	(55,981)	(55,981)	(30,420)	(86,4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4,505	(58,722)	(11,841)	14,582	(55,981)	238,524	(37,606)	200,91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0,053	-	(40,053)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28,925	(228,925)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3,440)	-	-	-	-	(293,440)	-	(293,44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15,106)	-	-	-	-	(15,106)	15,106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38,400	2,787,090	565,804	728,338	2,176,429	(55,911)	(106,230)	(622,178)	(784,319)	6,311,742	253,981	6,565,72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余澤民

經理人：黃建中

會計主管：黃盛昌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17,592	569,4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37,675	567,377
攤銷費用	12,482	10,990
預期信用(利益)減損損失數	1,200	(24,186)
利息費用	36,539	66,762
利息收入	(41,193)	(32,77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2,954	51,79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8,424)	(2,33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7)	(2,129)
售後服務及保固準備迴轉數	(3,208)	(1,037)
其他	(1,803)	(40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16,215	634,0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877	110,900
應收帳款	(274,730)	(207,683)
存貨	(235,062)	62,139
預付款項	(30,487)	2,171
其他流動資產	(6,403)	60,383
其他金融資產	(7,178)	9,2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28,983)	37,1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99,744	62,792
其他應付款項	30,419	(16,331)
合約負債	(57,384)	65,965
其他流動負債	6,606	(3,8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9,385	108,5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49,598)	145,715
調整項目合計	166,617	779,76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84,209	1,349,216
收取之利息	41,193	32,777
收取之股利	-	18,006
支付之利息	(36,539)	(66,762)
支付之所得稅	(115,985)	(197,8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2,878	1,135,38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余澤民



經理人：黃建中



會計主管：黃盛昌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7,069)	(44,73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758	31,94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8,664)	(549,2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229	168,130
取得無形資產	(19,067)	(3,192)
取得使用權資產	(213,433)	(50,66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4,73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8	11,1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6,827)	(107,2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48,665)	(588,6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364,224	259,103
舉借長期借款	116,516	-
償還長期借款	(260,787)	(270,004)
租賃本金償還	(104,690)	(116,73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78	-
發放現金股利	(293,440)	(293,4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6,999)	(421,07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903	(116,4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28,883)	9,28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69,790	2,760,5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40,907	2,769,79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余澤民



經理人：黃建中



~7-1~

會計主管：黃盛昌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八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為一投資控股公司，主要係為向中華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以5：1之換股比率發行普通股取得傲成集團有限公司100%之股權，重組後本公司成為傲成集團有限公司之母公司。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經營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零配件、塑膠中空板箱及模具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七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核准上市，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修正條文闡明履行合約而發生之成本應包含與合約直接相關之以下成本： - 履行該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 - 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該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之分攤等。	2022.1.1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惟為依循合併公司在臺第一上市之需，合併公司於財務報表日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規定將經營結果與財務狀況換算為新台幣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合併損益表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資本交易及其他合併業主權益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4.3170及4.3030。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平均匯率分別為4.2680及4.4735。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兌換損失差額分別為622,178千元及636,760千元，請詳其他權益項目之其他。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控股及銷售公司(薩摩亞)	100 %	100 %
"	廣華汽車飾件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研發及銷售公司(臺灣)	100 %	- %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中國大陸)	100 %	100 %
"	東莞廣華汽車飾件科技有限公司(註二)	研發及銷售公司(中國大陸)	100 %	100 %
"	廣華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薩摩亞)	100 %	100 %
"	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	79 %	79 %
"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	100 %	100 %
"	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	100 %	100 %
"	廣晉投資有限公司	"	100 %	100 %
"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註三)(註五)	"	68.55 %	65.69 %
"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	100 %	100 %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中國大陸)	100 %	100 %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中國大陸)	100 %	100 %
"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中國大陸)	100 %	100 %
"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中國大陸)	100 %	100 %
"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中國大陸)	100 %	100 %
"	上海廣晉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註四)	銷售公司(中國大陸)	- %	- %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108.12.31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製造及銷售公司(墨西哥)	100 %	100 %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製造及銷售公司(美國)	100 %	100 %

註一：係廣華控股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投資設立廣華汽車飾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計新台幣60,000千元，持有100%股權。

註二：係傲成集團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投資設立東莞廣華汽車飾件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計人民幣5,000千元，後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增資3,000千元，持有100%股權。

註三：係傲成集團有限公司與 Taica Corporation、External Group Co. Ltd.及 MPL&LResourcePatners,LLC共同投資設立廣泰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由傲成集團有限公司分別單獨增資廣泰投資有限公司美金3,580千元及美金5,420千元，持股比例增加至68.55%。

註四：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上半年度投資設立上海廣晉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投資金額計人民幣510千元，持有51%股權。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處分其持有之所有股權。請詳附註(六)六。

註五：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一日與子公司廣泰投資有限公司之大股東A公司簽訂選擇權合約，有關廣泰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五日決議之增資案，約定A公司於一年內可購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認購之其中3,150千股。選擇權之行使價格為美金3,245千元，若A公司行使選擇權，本公司對廣泰投資之持股由目前68.55%下降至61.22%。後A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確認不擬行使該選擇權。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二百一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若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十)聯合協議

聯合協議係兩方以上具有聯合控制之協議。聯合協議包括聯合營運及合資，並具有下列特性：(a)參與協議者皆受合約協議所約束；(b)合約協議賦予協議者中，至少兩方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一號「聯合協議」將聯合控制定義為合約上同意分享對一協議之控制，其僅於與攸關活動（即對該協議之報酬有重大影響之活動）有關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之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始存在。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而非對資產具有權利且負債負有義務。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依IAS28之規定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除非企業依該準則之規定豁免適用權益法。有關權益法之會計處理，請參考附註四(九)。

合併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於事實及情況改變時，合併公司將重新評估所參與之聯合協議類型是否改變。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0年
(2)機器設備	3年～13年
(3)模具設備	5年
(4)其他設備	1年～2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客戶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或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部份機器設備及員工宿舍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主係取得電腦軟體等之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三至十四年之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汽車飾件

合併公司製造汽車飾件，並銷售予汽車製造廠商。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因產業特性或基於合約議定，產品銷售後因商品瑕疵或依商場實務極有可能發生折讓之銷貨，先以總額認列，於事實發生日或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折讓發生之金額，沖減銷貨收入或以銷貨折讓入帳，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對汽車飾件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四(十五)。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廿一)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WIN INC.公司49%之有表決權股份，為其單一最大股東，WIN INC.公司其餘51%持股係集中於另兩特定股東，故合併公司無法取得WIN INC.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合併公司對WIN INC.公司係具重大影響力，而不具控制力。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	\$ 1,517	4,469
活期存款	1,537,977	1,679,754
定期存款	601,413	1,085,567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140,907</u>	<u>2,769,790</u>

合併公司之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38,587</u>	<u>20,459</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日參與創智車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投入新台幣30,000千元，並取得6.35%股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上列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46,885	71,814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214,201	1,950,870
減：備抵損失	(22,614)	(21,935)
	<u>\$ 2,238,472</u>	<u>2,000,749</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142,053	0.00%~1.66%	5,306
逾期30天以下	72,553	0.00%~8.96%	935
逾期31~60天	26,882	0.00%~16.32%	1,891
逾期61~90天	4,511	0.00%~21.67%	705
逾期91~120天	412	0.00%~33.14%	31
逾期121~150天	74	0.00%~52.42%	32
逾期151~180天	1,299	0.00%~64.15%	498
逾期181~210天	288	94.09%~100%	271
逾期211天以上	13,014	99.47%~100%	12,945
	\$ 2,261,086		22,614

108.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857,929	0.00%~2.56%	3,469
逾期30天以下	111,103	0.00%~16.53%	1,578
逾期31~60天	21,392	0.00%~24.94%	904
逾期61~90天	7,558	0.00%~34.14%	887
逾期91~120天	7,895	0.00%~39.93%	732
逾期121~150天	2,663	0.00%~49.96%	1,039
逾期151~180天	900	0.00%~62.47%	484
逾期181~210天	1,071	0.00%~81.44%	669
逾期211天以上	12,173	100%	12,173
	\$ 2,022,684		21,935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21,935	46,860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00	(24,186)
外幣換算損益	(521)	(739)
期末餘額	<u>\$ 22,614</u>	<u>21,935</u>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四)存 貨

	109.12.31	108.12.31
原 物 料	\$ 366,932	315,693
在 製 品	110,247	129,406
製 成 品	521,674	344,247
在途存貨	60,128	46,483
	<u>\$ 1,058,981</u>	<u>835,82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銷售成本	\$ 4,651,739	5,466,600
未分攤製造費用	60,141	-
存貨報廢損失	57,846	48,732
存貨跌價損失	16,518	15,286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599)	(9,211)
存貨盤(盈)虧	(1,032)	360
其 他	(3,208)	(1,037)
合 計	<u>\$ 4,774,405</u>	<u>5,520,730</u>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9.12.31	108.12.31
關聯企業	\$ 224,099	249,527
合 資	130,646	54,299
	<u>\$ 354,745</u>	<u>303,826</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處分武漢景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全數股權致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處分價款為4,758千元，其處分投資利益為7千元已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第二季處分優能富創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致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處分價款為31,946千元，其處分投資利益為2,129千元已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9.12.31	108.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224,099</u>	<u>249,527</u>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21,191)	(43,753)
其他綜合損益	-	(3,664)
綜合損益總額	\$ <u>(21,191)</u>	<u>(47,417)</u>

2. 合 資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投資人民幣10,200千元，與他人合資成立蘇州廣晉汽車飾件有限公司，取得51%之股份，根據合資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而非對該協議有關之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與該協議有關之負債負有義務。故合併公司依IAS28採用權益法處理。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投資人民幣10,000千元，與他人合資成立廣東河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取得50%之股份，根據合資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而非對該協議有關之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與該協議有關之負債負有義務。故合併公司依IAS28採用權益法處理。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9.12.31	108.12.31
個別不重大合資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130,646</u>	<u>54,299</u>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1,763)	(8,038)
綜合損益總額	\$ <u>(11,763)</u>	<u>(8,038)</u>

3. 擔 保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處分上海廣晉汽車飾件有限公司51%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1,631千元，其處分損失519千元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三十一日對喪失控制之子公司資產及負債分析：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65
其他流動資產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41</u>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	<u><u>4,216</u></u>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模 具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8,977	856,302	2,323,546	1,050,103	1,293,891	356,298	5,909,117
增 添	-	144,025	49,431	44,619	42,539	286,151	566,765
重 分 類	-	142,224	57,248	31,655	30,610	(233,275)	28,462
處 分	-	-	(50,768)	(78,650)	(32,565)	(981)	(162,9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u>(3,290)</u>	<u>(22,367)</u>	<u>(30,895)</u>	<u>3,390</u>	<u>(8,911)</u>	<u>(3,778)</u>	<u>(65,851)</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25,687</u>	<u>1,120,184</u>	<u>2,348,562</u>	<u>1,051,117</u>	<u>1,325,564</u>	<u>404,415</u>	<u>6,275,52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8,405	859,942	2,208,316	1,053,613	1,232,655	317,123	5,700,054
增 添	-	16,327	104,287	25,840	137,601	208,658	492,713
重 分 類	-	-	143,407	34,518	51,421	(108,048)	121,298
處 分	-	-	(58,118)	(21,201)	(81,642)	(50,874)	(211,8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u>572</u>	<u>(19,967)</u>	<u>(74,346)</u>	<u>(42,667)</u>	<u>(46,144)</u>	<u>(10,561)</u>	<u>(193,11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28,977</u>	<u>856,302</u>	<u>2,323,546</u>	<u>1,050,103</u>	<u>1,293,891</u>	<u>356,298</u>	<u>5,909,117</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218,465	1,078,071	696,082	804,925	-	2,797,543
本年度折舊	-	50,924	170,193	87,344	115,225	-	423,686
處 分	-	-	(40,918)	(30,780)	(21,747)	-	(93,445)
匯率變動之影響	<u>-</u>	<u>(1,356)</u>	<u>(891)</u>	<u>2,915</u>	<u>506</u>	<u>-</u>	<u>1,17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268,033</u>	<u>1,206,455</u>	<u>755,561</u>	<u>898,909</u>	<u>-</u>	<u>3,128,958</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 程及待 驗設備	總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85,162	978,747	618,377	736,092	-	2,518,378
本年度折舊	-	40,904	169,177	110,495	112,756	-	433,332
處 分	-	-	(28,680)	(4,587)	(12,777)	-	(46,0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601)	(41,173)	(28,203)	(31,146)	-	(108,12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218,465	1,078,071	696,082	804,925	-	2,797,543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25,687	852,151	1,142,107	295,556	426,655	404,415	3,146,571
民國108年1月1日	\$ 28,405	674,780	1,229,569	435,236	496,563	317,123	3,181,676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28,977	637,837	1,245,475	354,021	488,966	356,298	3,111,574

1. 合併公司於承租之土地上自建廠房，因法令規定房產權所有人與土地使用權人必須相同，故取具以土地使用權人東莞市厚街鎮橋頭塘面股份經濟合作社(下稱「橋頭塘面合作社」)登記之房產證，而橋頭塘面合作社同意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至一四四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計四十六年之廠房租賃期間，不需支付任何租金，於合約終止後該廠房所有權無償歸橋頭塘面合作社所有，明細列示如下：

	109.12.31	108.12.31
房屋及建築	\$ 75,979	75,733
減：累計折舊	(42,738)	(39,192)
合 計	\$ 33,241	36,541

2. 擔 保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35,291	459,633	6,783	701,707
增 添	213,433	61,545	11,556	286,534
處 分	-	(44,620)	(3,920)	(48,5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16	(1,412)	110	1,91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51,940	475,146	14,529	941,615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總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200,585	509,483	17,958	728,026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00,585	509,483	17,958	728,026
增 添	44,230	6,437	-	50,667
處 分	-	(37,862)	(10,556)	(48,4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9,524)	(18,425)	(619)	(28,56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35,291</u>	<u>459,633</u>	<u>6,783</u>	<u>701,70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6,682	113,734	2,999	133,415
提列折舊	7,576	100,204	6,209	113,989
處 分	-	(12,316)	(1,882)	(14,1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1	1,160	59	1,36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4,399</u>	<u>202,782</u>	<u>7,385</u>	<u>234,566</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12,258	-	-	12,258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2,258	-	-	12,258
提列折舊	5,097	123,719	5,229	134,045
處 分	-	(5,522)	(2,111)	(7,6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673)	(4,463)	(119)	(5,25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6,682</u>	<u>113,734</u>	<u>2,999</u>	<u>133,415</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27,541</u>	<u>272,364</u>	<u>7,144</u>	<u>707,04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18,609</u>	<u>345,899</u>	<u>3,784</u>	<u>568,292</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向東莞市自然資源局購買位於東莞市厚街鎮厚街河田社區、橋頭社區之土地使用權，總價款為人民幣37,500千元，其使用權期間為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一五九年七月二十六日，共計五十年，並按期認列折舊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向襄陽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購買位於襄陽市高新區拓新路之土地使用權，總價款為人民幣10,919千元，其使用權期間為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一五九年八月二十四日，共計五十年，並按期其認列折舊費用。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八日向開封市國土資源局購買位於瀧海二路北側、八大街東側之土地使用權，總價款為人民幣8,947千元，其使用權期間為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八日至民國一百五十八年二月七日，共計五十年，並按期認列折舊費用。

(九)短期借款

	109.12.31	108.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1,230,671</u>	<u>859,469</u>
尚未使用額度	\$ <u>446,270</u>	<u>750,060</u>
利率區間	<u>1.00%~4.68%</u>	<u>2.30%~4.68%</u>

合併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

(十)其他流動負債

	109.12.31	108.12.31
退款負債—流動	\$ 23,485	22,617
負債準備—流動	4,661	7,963
其 他	38,666	32,590
合 計	\$ <u>66,812</u>	<u>63,170</u>

退款負債主要係汽車飾件因商品瑕疵或是價格下跌而產生銷貨折扣退回，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金額。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9.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USD	4.30%	119/12/10	\$ 117,854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38%~3.56%	110/6/15	112,67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12,672)
合 計				\$ <u>117,854</u>
尚未使用額度				\$ <u>918,226</u>

	108.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2.91%~4.35%	110/6/15	\$ 375,23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55,158)
合 計				\$ <u>120,074</u>
尚未使用額度				\$ <u>-</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流動	\$ <u>93,328</u>	<u>117,320</u>
非流動	\$ <u>194,120</u>	<u>237,486</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0,503</u>	<u>14,95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5,380</u>	<u>5,596</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20,573</u>	<u>137,290</u>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租期為四至五十年。

部分設備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四年間。

另，合併公司承租部份機器設備及員工宿舍之租賃期間皆為一年，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員工福利

大陸子公司根據當地法令規定，按月提撥一定比例之養老保險金，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本公司及其餘境外子公司因當地法令並無強制訂定退休金之規定，故本公司及其餘境外子公司並未訂定任何員工退休辦法。

台灣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台灣子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41,458	183,07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059)	7,993
	<u>140,399</u>	<u>191,06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0,126)	(13,400)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130,273</u>	<u>177,66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 417,592	569,456
依各公司所在地國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5,280	150,623
不可扣抵之費用	-	1,649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4,296)	(11,638)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4,983	7,942
前期低(高)估	(1,059)	7,993
其 他	15,365	21,097
合 計	<u>\$ 130,273</u>	<u>177,66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485,894</u>	<u>507,721</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9.12.31	108.12.31
課稅損失	<u>\$ 109,275</u>	<u>108,550</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課稅損失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 13,417	民國一〇九年度~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100,867	民國一一〇年度~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71,207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146,999	民國一一二年度~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28,724	民國一一三年度~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19,264	民國一一四年度~一一九年度
合 計	<u>\$ 380,478</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其 他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085
認列於損(益)	(8,536)
匯率影響數	(3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1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5,824
認列於損(益)	(13,868)
匯率影響數	(87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85</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8,463
認列於(損)益	1,590
匯率影響數	(2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2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9,653
認列於(損)益	(468)
匯率影響數	(72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63</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83,84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786,955	2,786,955
已失效認購權	<u>135</u>	<u>135</u>
	<u><u>\$ 2,787,090</u></u>	<u><u>2,787,090</u></u>

主要係股份轉換設立後承受轉換前子公司之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以及溢價發行新股而產生。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一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配股率(元)</u>	<u>金 額</u>	<u>配股率(元)</u>	<u>金 額</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50	<u><u>293,440</u></u>	3.50	<u><u>293,440</u></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811	(94,389)	(636,760)	(728,33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 生之兌換差額	(58,722)	-	-	(58,7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11,841)	253	(11,588)
其 他	-	-	14,329	14,32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5,911)</u>	<u>(106,230)</u>	<u>(622,178)</u>	<u>(784,31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1,883)	(93,438)	(384,092)	(499,41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 生之兌換差額	28,358	-	-	28,35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 差額之份額	(3,664)	-	-	(3,6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951)	5	(946)
其 他	-	-	(252,673)	(252,67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811</u>	<u>(94,389)</u>	<u>(636,760)</u>	<u>(728,338)</u>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94,505</u>	<u>400,53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83,840</u>	<u>83,84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3.51</u>	<u>4.78</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度	108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94,505</u>	<u>400,534</u>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3,840	83,840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222</u>	<u>21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84,062</u>	<u>84,057</u>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3.50</u>	<u>4.77</u>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7%且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347千元及11,18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988千元及3,758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中 國	\$ 4,797,131	5,681,879
美 國	1,064,964	1,142,998
其他國家	<u>304,383</u>	<u>602,999</u>
	<u>\$ 6,166,478</u>	<u>7,427,876</u>
主要產品：		
汽車零部件	\$ 5,978,861	7,200,010
其 他	<u>187,617</u>	<u>227,866</u>
	<u>\$ 6,166,478</u>	<u>7,427,876</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261,086	2,022,684	2,000,110
減：備抵損失	(22,614)	(21,935)	(46,860)
合 計	<u>\$ 2,238,472</u>	<u>2,000,749</u>	<u>1,953,250</u>
合約負債	<u>\$ 105,311</u>	<u>162,824</u>	<u>103,414</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83,156千元及41,631千元。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u>\$ 41,193</u>	<u>32,777</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8,777	(12,0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8,424	2,33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7	2,129
處分子公司損失	-	(519)
政府補助收入	46,253	30,675
租金收入	49,698	45,682
其 他	6,695	1,644
	<u>\$ 189,854</u>	<u>69,897</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u>\$ 36,539</u>	<u>66,762</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定期存單及其他應收款等。

定期存單及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之定期存單及其他應收款經評估未有預期信用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17,854	209,805	20,567	30,547	15,428	44,266	98,997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43,343	1,354,606	1,234,241	120,365	-	-	-
應付帳款	1,350,637	1,350,637	1,350,637	-	-	-	-
應付設備款及 其他應付款	435,258	435,258	435,258	-	-	-	-
租賃負債	287,448	350,151	52,971	43,995	64,663	78,952	109,570
	<u>\$ 3,534,540</u>	<u>3,700,457</u>	<u>3,093,674</u>	<u>194,907</u>	<u>80,091</u>	<u>123,218</u>	<u>208,567</u>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34,701	1,260,184	979,050	159,785	121,349	-	-
應付帳款	1,147,638	1,147,638	1,147,638	-	-	-	-
應付設備款及 其他應付款	405,797	405,797	405,797	-	-	-	-
租賃負債	354,806	413,608	60,742	58,588	102,043	91,460	100,775
	<u>\$ 3,142,942</u>	<u>3,227,227</u>	<u>2,593,227</u>	<u>218,373</u>	<u>223,392</u>	<u>91,460</u>	<u>100,775</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4,250	28.1680	964,747	27,262	30.0186	818,367
日幣	165	0.2730	45	31,655	0.2758	8,729
<u>金融負債</u>						
美金	44,947	28.1680	1,266,072	38,659	30.0186	1,160,478
日幣	28,644	0.2730	7,820	30,524	0.2758	8,417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損)利之影響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11,300)	(12,829)
貶值5%	11,300	12,829
日幣(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292)	12
貶值5%	292	(12)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8,777千元及(12,053)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個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100個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淨利將增加或減少576千元及3,33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活期存款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587	-	-	38,587	38,587

		109.12.31
		帳面金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40,907
應收票據及帳款		2,238,472
其他金融資產		220,359
合 計	\$	4,599,7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461,197
應付帳款		1,350,637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435,258
租賃負債		287,448
合 計	\$	3,534,540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459	-	-	20,459	20,459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u>帳面金額</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69,79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000,749
其他金融資產	<u>206,052</u>
合 計	<u><u>\$ 4,976,591</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234,701
應付帳款	1,147,638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405,797
租賃負債	<u>354,806</u>
合 計	<u><u>\$ 3,142,942</u></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以被投資者之每股淨值及可比國內外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之折價影響。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09年1月1日	\$ 20,45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872)
購買	30,00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38,587</u>
民國108年1月1日	\$ 22,49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36)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0,459</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及其他。其中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失」及其他)	11,872	2,036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係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9.12.31及108.12.31分別為1.14及0.94)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9.12.31及108.12.31折價比率皆為25%)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9.12.31為5.01) - EV/SALES乘數 (109.12.31為3.84)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9.12.31折價比率為20%)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5)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09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乘數	3%	\$ 948	(948)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比率	3%	1,206	(1,206)
			\$ 2,154	(2,154)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08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乘數	3%	\$ 232	(232)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比率	3%	463	(463)
			\$ 695	(695)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衍生性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性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收入分別約29%及35%係來自於對二家客戶之銷售。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中國大陸之國際級中外合資車廠及中國大陸當地之自主品牌車廠。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364,496千元及750,060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人民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元及日幣等。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廿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使用適當之負債權益比率或其他財務比率等，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3,788,357	3,433,27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140,907)</u>	<u>(2,769,790)</u>
淨負債	<u>\$ 1,647,450</u>	<u>663,482</u>
權益總額	<u>\$ 6,565,723</u>	<u>6,658,245</u>
負債權益比率	<u>25.09 %</u>	<u>9.96 %</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如下：

1.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現金 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租約之 變動	匯率變動 及其他	公允價 值變動	
長期借款	109.1.1 \$ 375,232	(144,271)	-	(435)	-	230,526
短期借款	859,469	364,224	-	6,978	-	1,230,671
租賃負債	354,806	(104,690)	38,759	(1,427)	-	287,44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589,507</u>	<u>115,263</u>	<u>38,759</u>	<u>5,116</u>	<u>-</u>	<u>1,748,645</u>

		現金 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租約之 變動	匯率變動 及其他	公允價 值變動	
長期借款	108.1.1 \$ 660,769	(270,004)	-	(15,533)	-	375,232
短期借款	635,059	259,103	-	(34,693)	-	859,469
租賃負債	527,441	(116,738)	(41,192)	(14,705)	-	354,80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823,269</u>	<u>(127,639)</u>	<u>(41,192)</u>	<u>(64,931)</u>	<u>-</u>	<u>1,589,507</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東莞佳立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佳立)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廣東河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廣東河澤)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蘇州廣晉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廣晉)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常熟富特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常熟富特) (原常熟冠林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原其他關係人(註1)
廣澤武漢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武漢廣澤)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關係
東莞豐邑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豐邑)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關係
東莞創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創奕)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金亞典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金亞典)	其母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華元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元控股)	原其他關係人(註1)
江門冢田理研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江門冢田)	其副董事長為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一
東莞精旺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精旺)	其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
武漢景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武漢景澤)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重慶正澤)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東莞大華廣澤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大華廣澤)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東莞新澤模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澤模具)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常熟模諾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常熟模諾)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WIN INC(以下簡稱WIN)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1：原係屬其他關係人，後因管理階層變動，自民國一〇八年度第三季起已非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故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僅揭露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以前之資訊。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關聯企業	\$ 9,818	11,333
其他關係人	13,770	4,041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10,593	23,779
	<u>\$ 34,181</u>	<u>39,153</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產品與非關係人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月結30天~120天，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塑膠件產品為月結30天~120天，模具則為議定。

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關聯企業	\$ 89,566	104,118
其他關係人	100,111	67,572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20,773	6,604
	<u>\$ 210,450</u>	<u>178,29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30~60天或議定，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主要為月結30天~90天。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為避免上述進、銷貨金額重覆計算，乃於出售原材料、半成品予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時，將其相關收入及成本以淨額表達，金額分別為1,063千元及818千元，待關聯企業加工製造完成且由其售回予合併公司再出售時，原始認列相關營業收入及成本，惟其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不符合除列要件，故仍以總額列示。

3.其 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委託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加工及雜項購置等而支付分別為2,279千元及1,331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替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代採購原物料，金額如下：

	代採購原物料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 -	191
其他關係人	16	1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784	-
	<u>\$ 800</u>	<u>192</u>

4.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14,110	11,006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10,297	572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8,564	22,45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關聯企業-新澤模具	802	25,77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關聯企業-常熟模諾	33,107	34,1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關聯企業	12,455	11,39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關係人-東莞創奕	24,509	9,14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關係人	366	1,26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13,867	10,60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4	15
		<u>\$ 118,081</u>	<u>126,369</u>

註：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主係出售設備、租金收入及其他等價款。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68,461	48,303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26,316	23,189
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3,227	6,134
應付設備款	關聯企業-新澤模具	7,531	8,574
應付設備款	其他關係人	1,625	406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962	3,150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507	487
		<u>\$ 108,629</u>	<u>90,243</u>

6.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12.31	108.12.31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u>\$ 761</u>	<u>-</u>

7.預付款項

合併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關聯企業-新澤模具	\$ 60,082	46,590
其他關係人	3,405	2,244
	<u>\$ 63,487</u>	<u>48,834</u>

8.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 17,768	13,907
其他關係人	1,280	1,190
	<u>\$ 19,048</u>	<u>15,097</u>

9.租金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 9,326	10,329
其他關係人	7,700	3,664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7,566	5,054
	<u>\$ 24,592</u>	<u>19,047</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係出租辦公室及廠區予關聯企業、其他關係人及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其收款期間為月結30天，交易價格與一般價格無重大差異。

10.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 -	103
其他關係人	43	4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	93	-
	<u>\$ 136</u>	<u>107</u>

(三)主要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0,876	31,375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土地、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額度	\$ 298,996	-
存出保證金	租賃押金	24,484	31,831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 323,480</u>	<u>31,83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9.12.31	108.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6,513	64,184

(二)合併公司有關租賃之承諾彙總，請詳附註六(十一)。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合併公司申報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6,000張，每張面額100千元，總額新臺幣600,000千元，自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十五日發布重大訊息公告收足債款。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03,237	398,490	1,201,727	871,323	418,567	1,289,890
勞健保費用	15,648	6,160	21,808	28,447	8,529	36,976
退休金費用	56,845	20,143	76,988	83,107	25,923	109,030
董事酬金	-	2,988	2,988	-	4,070	4,07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4,099	16,820	60,919	41,204	23,796	65,000
折舊費用	380,344	157,331	537,675	417,499	149,878	567,377
攤銷費用	1,227	11,255	12,482	247	10,743	10,99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貸與	業務往	有短期融	提列備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資金貸與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區間	性質(註2)	來金額	通資金必	抵損失	名 稱	價 值	象資金貸	總 限 額
1	東莞廣澤 汽車飾件 有限公司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 有限公司	應收關 係人款 項	是	127,560	107,925	90,657	4.35%	2	-	營運週轉	-	-	-	貸與企業淨 值之10% 575,707	貸與企業淨 值之20% 1,151,415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4：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3)										
0	本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2	1,262,348	338,016	112,672	112,672	-	5.83 %	2,524,696	Y		
1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4	1,151,415	129,510	129,510	53,876	-	2.28 %	2,302,830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式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總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4：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2)	
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丘比克(天津)轉印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613	10.00 %	11,613	
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江門冼田理研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	"	-	7,519	10.00 %	7,519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創智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	"	-	19,455	6.35 %	19,455	

註1：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註2：非上市(櫃)公司之公允價值係依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評估方式而來。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 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 額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權、房屋及建築物	109.05.26 、109.07.15	298,996	已付訖	東莞市自然資源局、東莞厚街工業科技城有限公司	無	-	-	-	-	參酌市場行情及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之估價報告	因應長期投資之用和長期發展需求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註2)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母子公司	銷貨	606,881	56.90 %	月結120天	-	-	172,830	47.75 %	
"	東莞廣澤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552,022	60.93 %	月結180天	-	-	(377,659)	68.34 %	
"	武漢廣佳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46,324	16.15 %	月結90天	-	-	(53,628)	9.70 %	
	襄陽廣佳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39,199	15.36 %	月結75天	-	-	(104,905)	18.98 %	
東莞廣澤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 司	母子公司	銷貨	556,626	13.55 %	月結180天	-	-	377,660	22.93 %	
"	開封廣佳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12,572	2.74 %	開票日75 天	-	-	57,070	3.47 %	
開封廣佳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17,865	25.89 %	開票日75 天	-	-	(56,426)	33.35 %	
武漢廣佳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 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39,960	22.43 %	月結90天	-	-	53,617	17.40 %	
襄陽廣佳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 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39,211	26.73 %	月結75天	-	-	104,905	35.60 %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傲成集團有限公 司	母子公司	進貨	603,200	97.48 %	月結120天	-	-	(173,794)	98.88 %	

註1：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銷貨及進貨之交易價格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註3)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母子公司	172,830	5.97	-	即期收款	-	-
東莞廣澤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377,660	3.85	-	即期收款	-	-
襄陽廣佳汽車飾 件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04,905	3.14	-	即期收款	-	-

註1：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註3：計算週轉率時不包含其他應收款。

註4：主係資金貸與。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5,335	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0.63 %
1	"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33,823	"	0.55 %
1	"	"	3	應收帳款	12,501	"	0.12 %
1	"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3	營業收入淨額	606,881	"	9.84 %
1	"	"	3	應收帳款	172,830	"	1.67 %
1	"	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3	營業收入淨額	48,016	"	0.78 %
2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556,626	"	9.03 %
2	"	"	3	應收帳款	377,660	"	3.65 %
2	"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12,572	"	1.83 %
2	"	"	3	應收帳款	57,070	"	0.55 %
2	"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0,953	"	0.88 %
2	"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93,653	"	1.52 %
2	"	"	3	應收帳款	65,178	"	0.63 %
2	"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3,665	"	0.22 %
2	"	"	3	應收帳款	42,408	"	0.41 %
3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44,223	"	0.72 %
3	"	"	3	應收帳款	31,631	"	0.31 %
3	"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39,960	"	2.27 %
3	"	"	3	應收帳款	53,617	"	0.52 %
4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3,197	"	0.21 %
4	"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9,625	"	0.32 %
4	"	"	3	應收帳款	17,415	"	0.17 %
5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39,211	"	2.26 %
5	"	"	3	應收帳款	104,905	"	1.01 %
6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7,387	"	0.28 %
7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1,383	"	0.18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方式計算。

註4：交易往來金額未達新台幣10,000千元者，不予揭露，進銷交易及應收付帳款僅揭露銷貨交易及應收帳款之沖銷金額。

註5：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薩摩亞	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2,428,219	2,428,219	23,285,716	100.00 %	6,304,866	324,785	324,785	註1
"	廣華汽車飾件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業務	59,704	-	6,000,000	100.00 %	53,708	(6,292)	(6,292)	"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廣華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43,324	43,324	1,500,000	100.00 %	45,483	(890)	(890)	"
"	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	"	73,132	73,132	19,414,080	79.00 %	10,240	(117)	(92)	"
"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	"	898,507	875,741	32,500,000	100.00 %	693,799	10,379	10,379	"
"	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	"	24,580	24,580	880,000	100.00 %	7,485	(22)	(22)	"
"	廣晉投資有限公司	"	"	88,180	88,180	3,309,477	100.00 %	20,526	(16,973)	(16,973)	"
"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	"	844,497	734,877	29,475,000	68.55 %	542,644	(22,387)	(15,346)	"
"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	"	4,317	4,317	500,000	100.00 %	19,343	2,714	1,363	註1及註3
"	創智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及銷售業務	30,000	-	1,500,000	6.35 %	19,455	(76,203)	-	
廣晉投資有限公司	WIN INC.	開曼群島	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86,574	86,574	25,480	49.00 %	19,925	(34,505)	(16,907)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墨西哥	製造及銷售業務	1,147,262	1,058,297	739,627,198	100.00 %	793,108	(4,927)	(4,927)	註1及註3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美國	銷售業務	30	30	60,000	100.00 %	40,288	2,724	2,724	"

註1：左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註3：係為順流未實現毛利。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註10)
					匯出	收回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配件、塑膠中空板箱及模具等業務	673,542	(二)	-	-	-	-	299,631	100.00 %	275,072	5,714,638	-
東莞大華廣澤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	汽車及電子塑膠零件之轉印處理及組裝業務	121,261	(二)	-	-	-	-	(2,232)	35.00 %	(781)	43,900	-
丘比克(天津)轉印有限公司	汽車及電子塑膠零件之成型、轉印及噴塗等業務	232,256	(二)	-	-	-	-	(52,287)	10.00 %	-	11,613	-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註10)
					匯出	收回						
武漢廣佳汽車 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 汽車飾件、電子 塑膠配件、塑膠 中空板箱及模具 等業務	824,013	(二)	-	-	-	-	17,192	100.00 %	17,192	684,819	-
江門冢田理研 汽車飾件有限 公司	五金、塑料電鍍 加工，生產經營 五金塑料制品和 汽車飾件、衛浴 飾件的塗裝等相 關業務	236,989	(二)	-	-	-	-	(28,714)	10.00 %	-	7,519	-
常熟模諾廣澤 汽車飾件有限 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 汽車飾件、汽車 零部件及配件等 業務	91,558	(二)	-	-	-	-	(26,579)	49.00 %	(13,024)	(7,987)	-
重慶正澤汽車 零部件有限公 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 汽車飾件、汽車 零部件及配件等 業務	438,176	(二)	-	-	-	-	(12,597)	40.00 %	(5,039)	144,829	-
開封廣佳汽車 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 汽車飾件、汽車 零部件及配件等 業務	302,190	(二)	-	-	-	-	35,631	100.00 %	35,631	575,637	-
湖南廣佳汽車 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 汽車飾件、汽車 零部件及配件等 業務	323,775	(二)	-	-	-	-	(8,214)	100.00 %	(8,214)	320,350	-
東莞廣能汽車 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 汽車飾件、汽車 零部件及配件等 業務	21,585	(二)	-	-	-	-	(648)	100.00 %	(648)	24,358	-
襄陽廣佳汽車 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 汽車飾件、汽車 零部件及配件等 業務	215,850	(二)	-	-	-	-	57,855	100.00 %	57,855	615,325	-
東莞廣華汽車 飾件科技有限 公司	研發各類汽車飾 件、汽車零部件 及配件	34,536	(二)	-	-	-	-	(5,157)	100.00 %	(5,157)	29,303	-
東莞新澤模具 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塑 膠、五金模具並 提供相關設計研 發、技術諮詢服 務	21,497	(二)	-	-	-	-	6,163	30.12 %	1,856	15,445	-
東莞佳立汽車 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汽車 零部件及電子零 部件	53,963	(二)	-	-	-	-	(13,068)	51.00 %	(6,665)	5,362	-
廣東河澤汽車 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汽車 零部件及電子零 部件	86,340	(二)	-	-	-	-	(5,491)	50.00 %	(2,746)	39,596	-
蘇州廣晉汽車 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汽車 零部件及電子零 部件	173,153	(二)	-	-	-	-	(4,612)	51.00 %	(2,352)	85,688	-
武漢景澤汽車 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 汽車飾件、汽車 零部件及配件等 業務	12,951	(二)	-	-	-	-	(801)	40.00 %	(320)	-	-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4)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	-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1)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徽成集團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2) 東莞大華廣澤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係廣華投資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3) 丘比克(天津)轉印有限公司係廣源國際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4)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廣佳投資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5) 江門冼田理研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佳澤投資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6) 常熟模諾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WIN INC.轉投資之公司。

(7) 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8)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9)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10) 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11)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12) 東莞廣華汽車飾件科技有限公司係徽成集團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13) 東莞新澤模具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14) 東莞佳立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15) 廣東河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徽成集團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16) 蘇州廣晉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徽成集團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17) 武漢景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處分全部股權，故僅揭露處分日前之資訊。

(三)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一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或自結之財務報表。

註3：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4：本公司係為境外公司，不受「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註5：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余澤民	13,887,847	16.56 %
程惠敏	4,761,899	5.67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汽車零部件	\$ 5,978,861	7,200,010
其 他	187,617	227,866
合 計	<u>\$ 6,166,478</u>	<u>7,427,876</u>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 別</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大陸	\$ 4,797,131	5,681,879
美 國	1,064,964	1,142,998
其他國家	304,383	602,999
合 計	<u>\$ 6,166,478</u>	<u>7,427,876</u>

<u>地 區 別</u>	<u>109.12.31</u>	<u>108.12.31</u>
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 3,412,259	3,070,217
墨 西 哥	591,747	673,170
其他國家	54,014	4,158
合 計	<u>\$ 4,058,020</u>	<u>3,747,545</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三)主要客戶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馬瑞利集團(原康奈可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u>\$ 1,788,298</u>	<u>1,840,998</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00038

號

會員姓名：
(1) 連淑凌
(2) 江忠儀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二〇一七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一四二四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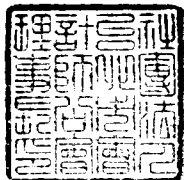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連淑凌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江忠儀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0年

月

6

日

裝

訂

線